

# 新建和谐型大功率机车哈尔滨检修基地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大功率机车检修基地建设工程指挥部于2019年5月6日在哈尔滨组织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召开了新建和谐型大功率机车哈尔滨检修基地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哈西地区铁路建设指挥部，设计和环评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监理黑龙江中铁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验收调查单位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会议聘请了3名专家，与会代表和专家共计11人。

会议代表和专家在听取了建设单位对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的介绍和调查单位对调查报告内容的介绍后，进行了认真讨论，形成主要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新建和谐型大功率机车哈尔滨检修基地位于哈尔滨市松北区，滨州线下行左侧、哈黑公路西侧处。总建筑面积为6.8 hm<sup>2</sup>。建设内容为2年检修库1座、柴油机检修间1座、柴油机配件及电器检修间1座、转向架间1间、电机检修间1间、轮轴检修间1间、移车台1座、整车试验库1座、漆库1座、综合办公楼1座、宿舍楼等。新建2台6吨/小时燃气锅炉(1备1用)、配套建设污水处理站1座。

验收范围内工程总用地 25 hm<sup>2</sup>，均为永久用地；土石方总量为 112.35×10<sup>4</sup> m<sup>3</sup>，其中挖方 6×10<sup>4</sup> m<sup>3</sup>，填方 56.17×10<sup>4</sup> m<sup>3</sup>，借方 50.18×10<sup>4</sup> m<sup>3</sup>。挖方全部利用，借方全部来自于商业购土。工程总投资 13.5 亿元，其中环保投资 1694.86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1.26%。

2009 年 6 月，黑龙江省生态环境厅（原环境保护厅）以《关于新建和谐型大功率机车哈尔滨检修基地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黑环审〔2009〕189 号）对环评报告予以批复。2009 年 9 月，原铁道部以《关于新建哈尔滨和谐型大功率机车检修基地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铁鉴函〔2009〕1234 号）对初步设计文件予以批复。

工程于 2010 年 5 月开工建设，2013 年 6 月完工，建设工期 37 个月。检修基地的设计年检辆为 200 台，实际年检辆约为 152 台。2013 年 11 月，黑龙江省水利厅以《关于新建哈尔滨和谐型大功率机车检修基地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准予水行政许可决定书》（黑水保许可〔2013〕20 号）对水土保持验收报告予以批复通过本项目水保设施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工程的建设地点位于哈尔滨市松北区，滨州线下行左侧、哈黑公路以西，位置基本和环评一致。但因受哈尔滨北站建设用地的影响，工程实际位置较环评阶段向西移动 242m，实际接轨点变化，较环评阶段向西移动约 2km（引入铁路线由原来环评阶段

的 1600m 减少为 128m)，绕避了新湖别墅、大耿家 2 处声环境敏感点及大耿家 1 处振动敏感点。

依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不构成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生态环境

**环评批复要求：**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管理，施工工地应设围栏遮挡，工程弃土应及时回填，避免扬尘污染；要严格按照施工规范要求，尽可能减少临时占地和植被破坏。

**落实情况：**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报告已由黑龙江省水利厅批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施工期通过工程监理落实环境保护的相关要求，运营期采取绿化等生态保护措施。

#### （二）水环境

**环评批复要求 1：**施工污水沉淀处理后，尽可能回用。

**落实情况 1：**施工期生活污水统一收集排入修建的防渗旱厕，定期清掏，送指定地点处置；施工点设小型干化池，机械车辆冲洗污水经过处理后自然干化。

**环评批复要求 2：**基地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产废水经隔油、沉淀、气浮、过滤处理，出水水质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集乐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落实情况 2：**基地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产废水通过基地设置的污水处理站进行隔油、沉淀、气浮、过滤处理后出水水质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与生活污水汇总，一并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集乐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 （三）大气环境

**环评批复要求 1：**燃气锅炉烟气由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污染物排放浓度要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中二类区Ⅱ时段标准要求。

**落实情况 1：**燃气锅炉烟气由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经监测，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中二类区Ⅱ时段标准要求。

**环评批复要求 2：**加强工艺废气的环境管理，喷漆库要采取密闭措施，库内设置层流漆雾处理系统，对喷漆产生的过喷漆雾和挥发性有机废气进行处理，净化后的气体经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污染物排放浓度要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标准要求。

**落实情况 2：**喷漆库采取密闭措施，喷漆库气体经层流漆雾处理系统净化后通过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经监测，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排放标准要求。

**环评批复要求 3：**检修基地焊接烟气经移动式焊烟净化机进行

处理，废气排放浓度要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落实情况 3:** 经监测，检修基地焊接烟气通过移动式焊烟净化机处理后，废气排放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

**环评批复要求 4:** 机车表面处理产生的粉尘，经打磨机自带除尘装置进行处理，粉尘排放浓度要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颗粒物排放限值要求。

**落实情况 4:** 经监测，机车表面处理产生的粉尘通过打磨机自带除尘装置进行处理后粉尘排放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新污染源颗粒物排放限值要求。

#### （四）声环境

**环评批复要求 1:** 厂区噪声源要落实防噪降噪措施，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落实情况 1:** 整车试验库为密闭隔声式建筑，墙壁使用吸声材料，安装隔声门和隔声窗，冷风机安装减振基础并用软管连接；空压机全部机组安装了隔振措施，空压机进气口及排汽管安装消声器；对储气罐进行隔声包扎；空压站安装隔声门窗、吸声吊顶及墙壁。经监测，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环评批复要求 2:** 出入段线两侧敏感点新湖别墅、大耿家路段

需增设声屏障,环境噪声要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

**落实情况 2:** 哈齐客专在上述敏感点处已设置3m高声屏障;本工程因接轨点位置变动,已远离新湖别墅、大耿家2处声环境敏感点,不在评价范围之内。

### **(五) 固体废物**

**环评批复要求:** 清洗油泥、废活性炭、过滤底棉、油抹布、废漆渣及污水处理站的浮渣等属危险废物,须委托具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进行处置。

**落实情况:** 哈尔滨大功率机车检修段已与具备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黑龙江京盛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收集处置合同,由其收集处置。

## **三、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和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 **(一) 生态环境影响**

验收范围内无重要生态敏感目标。

工程挖方全部利用回填,未设置弃土场。本工程借方全部来自于商业购土,未设置取土场。施工便道利用进厂道路,未新建施工便道。

水土保持设施于2013年11月经黑龙江省水利厅验收合格(《关于新建哈尔滨和谐型大功率机车检修基地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准予水行政许可决定书》(黑水保许可〔2013〕20号))。

### **(二) 水环境**

(1) 检修基地污水处理工艺与环评阶段相符，基地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洗刷、检修含油生产废水经隔油、沉淀、气浮处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出水水质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达标排放。

### (三) 大气环境

(1) 检修基地新增 2 台燃气蒸汽生产锅炉(1 备 1 用)，锅炉烟囱排气筒高度满足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经监测，锅炉烟尘、SO<sub>2</sub>、NO<sub>x</sub> 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要求。

(2) 检修基地喷漆库废气经层流漆雾处理系统处理后，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新污染源标准值要求。

(3) 检修基地检修库焊接废气经移动式焊烟净化机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

(4) 检修基地打磨库废气经自带除尘装置处理后，颗粒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新污染源标准值要求。

(5) 食宿中心餐饮油烟浓度经类比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排放标准要求。

(6) 验收阶段经监测，锅炉 SO<sub>2</sub>、颗粒物，喷漆库 VOC (二甲苯、非甲烷总烃) 均小于环评阶段排放总量要求。

### (三) 声环境

检修基地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 四、验收结论

新建和谐型大功率机车哈尔滨检修基地严格执行了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的管理规定，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要求，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 五、后续要求

1、加强运营期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管理，保证各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污染物达标排放。

2、补充完善验收监测报告，确保时效性。

验收工作组组长：刘忠波

验收工作组副组长：薛军 张岩

专家：姜峰 王凤岩 马利

2019年5月6日